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  
8樓

承辦人：趙致源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354

傳真：02-27205660

電子信箱：edu\_rd.24@mail.tapei.gov.  
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石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綜字第110309687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 (17767481\_1103096876\_1\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110學年度增辦教師專業發展專業回饋人才初階

培訓課程實施計畫1份，復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年度計畫及臺北市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年度計畫辦理。
- 二、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公開授課及專業回饋提供支持，強化校內教師專業發展機制，以學習者為中心，並透過教師備課、觀課、議課歷程提升教師教學品質與學生學習成效，且增進教師專業發展知能，本市訂於110年12月6日至9日期間辦理旨揭培訓，預計開設國小組4班次、國中組2班次、高中組3班次。
- 三、旨揭研習報名方式如下：即日起至開課前一週截止，於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站辦理登錄報名，報名網址為 <https://insc.tp.edu.tw/index/DefBod.aspx>，請搜尋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。

石牌國中 1101022



\*PXAA1106007551\*

#### 四、相關注意事項：

- (一)本研習採線上報名方式，不受理臨時報名與上線研習，請研習教師注意與配合。
- (二)研習資料及認證手冊，建議學員事先至<http://bit.ly/1100708tpd>下載研習資料，並於研習前測試電子設備功能正常（須全程開啟鏡頭，並確認麥克風收音正常）。
- (三)本研習須全程參與6小時並開啟鏡頭，方能核予研習時數。每堂課均須簽到及簽退，時數核發以線上簽到及上線畫面截圖為主。上午課程於上午9時開始，下午課程於下午1時開始，各堂課開始前20分鐘開始報到。晚於15分鐘上線、早於15分鐘以上離線或中途斷線15分鐘以上即視為缺課，失去該單元課程研習資格。
- (四)教師如有補課需求，請事先向承辦助理洽詢各該研習期別，以利進行核發研習時數。
- (五)請於開課前加入line群組，以利課務進行，相關line網址連結及QR-Code請參酌實施計畫。
- (六)研習時間及場次若有變動，請依臺北市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官方網站（<http://bit.ly/tp tepd>）最新公告為準。

#### 五、檢送旨揭研習實施計畫1份。

#### 六、本案如有未盡事宜，請逕洽本市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：

- (一)國小組：府雅琦專案教師，電子信箱：t00679@mail.jtes.tp.edu.tw，電話：(02) 2885-5491分機819。
- (二)國中組：黃俊崎助理，電子信箱：tp8620sup@gmail.

com，電話：(02) 2368-8667分機112。

(三)高中職暨特教學校組：吳昱儀助理，電子信箱：

tpd101@ms2.hssh.tp.edu.tw，電話：(02) 2528-6618

分機104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及市立幼兒園）

副本：臺北市立大學（本市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）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立西松高級中學（本市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培訓認可組）（含附件）



裝

訂

線

